

青岛国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青岛国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12 月 20 日上午 9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。公司现有董事 5 名，出席会议董事 5 名。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会议采用举手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并通过《<关于处置湛江旭骏水产有限公司>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情况，本议案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并通过《<关于处置国星国际有限公司>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情况，本议案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青岛国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

青岛国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12月21日